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临武县民政局 2022 年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

装饰装修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临武县民政局

项目单位：临武县民政局

评价金额：388.17 万元

评价类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评价机构：湖南九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3 年 10 月 20 日

目录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1
(一) 预算支出概况	1
(二) 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3
(三) 预算资金绩效目标	5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评价结论	6
三、预算支出主要绩效	7
(一)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7
(二) 项目效益情况	8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9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9
(一) 绩效管理不到位，绩效意识有欠缺	9
(二) 项目管理不到位，审批程序倒置	9
(三) 施工资料缺失，工程进度滞后	10
(四) 竣工验收严重滞后，运营管理有风险	10
六、有关建议	11
(一) 强化绩效意识，开展全流程绩效管理	11
(二) 健全管理制度，规范工程审批流程	11
(三) 加大项目监管力度，提高执行进度	11
(四) 加强后续运营管理，明确落实责任	12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2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表

填报日期：2023年10月20日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临武县民政局2022年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装饰装修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		
	项目内容	建筑工程改造（门洞扩宽或移位，坡道等），装饰装修改造（墙面抹灰、楼地面瓷砖换新、门换新等），安装工程改造等。		
	项目单位	临武县民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	临武县民政局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立项依据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2022年全省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意见》（湘办发电〔2022〕7号） 《关于印发〈2022年“老年人服务保障”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郴民发〔2022〕14号）		
	资金总额及构成	资金386.43万元，均为上级资金。		
	资金分配情况	2022年末支付装饰装修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的工程款。 评价组延伸查看了2023年的支付情况，2023年1月20日支付给金宸建设公司第一笔工程款27万元，2023年7月6日支付给金宸建设公司第二笔工程款60万元。截至绩效评价日，共支付87万元工程进度款。		
	项目必要性可行性论证结论	通过实施本项目，改善居住环境，提升老人幸福感，有效解决部分下岗职工和就业困难群众的就业和再就业的问题，推动临武县养老事业的发展。		
	项目起止时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一级指标	总分	扣分	得分	
决策	15	4	11	
过程	25	8	17	
产出	31	5	25	
效益	29	0	29	
总计	100	17	83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90分（含）—10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80分（含）—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60分（含）—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60分以下）	

湖南九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九澧绩字〔2023〕第20-032号

临武县民政局2022年 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装饰装修和土建 部分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及《临武县财政局 关于开展2023年县本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湖南九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九澧”）受临武县财政局委托，对临武县民政局2022年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装饰装修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一）预算支出概况

1. 预算支出决策背景

在老龄化进程加剧的背景下，为解决老年人养老难题，国务

院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等重要政策文件，积极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构建养老、孝老、敬老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加快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

按照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2022 年全省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意见》（湘办发电〔2022〕7号）要求，2022年4月20日郴州市民政局下达《关于印发〈2022年“老年人服务保障”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郴民发〔2022〕14号），分配至临武县的指标任务是新增 100 张护理型床位，11月 15 日前完成建设任务并达到验收标准。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位于县城解放北路李子山的临武县民政局旁，始建于 2004 年，占地面积 12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8180 平方米，设置普通床位 130 张，有 4 栋地上三层框架结构楼房。由于年代已久，大楼到处开裂渗漏，外墙脱落，水电老化且管线杂乱，服务设施老化，原有设计不满足现有《老年人照料设施建筑设计标准》（JGJ450-2018）。临武县民政局因地制宜、合理布局、科学设置，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和增强老人的幸福感、安全感、满足感，服务临武县群众养老的需求，提出对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进行提质改造，将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改造为县级医养结合养老服务中心，设置 174 张护理型床位，服务于失能半失能老人，改善失能半失能老人的生活条件，切实解决临武县弱势群体生活困难问题。

2. 预算支出的主要内容

项目位于临武县解放北路李子山，改造总建筑面积 8180 平方米，建设主要内容：建筑工程改造（门洞扩宽或移位，坡道等），装饰装修改造（墙面抹灰、楼地面瓷砖转换新、门换新等），安装工程改造等。电梯安装，室外场地硬化、绿化、大门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以及配套设备设施购置不在本次采购项目范围。

（二）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1. 预算支出组织管理机构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临武县民政局（以下简称“县民政局”），由其内设股室规划财务股负责组织实施。

2. 项目具体实施过程

（1）项目决策阶段

临武县发改委于 2022 年 06 月 29 日就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项目立项和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批复（临发改审〔2022〕7 号），原则上同意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项目立项及委托湖南政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的《湖南省郴州市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2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006.6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47.34 万元，预备费 46.03 万元。

（2）项目设计阶段

2022 年 7 月 14 日临武县住房和城乡建筑局就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项目初步设计进行批复（临建初审批〔2022〕10 号），原则上同意由北京清大原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的初步

设计，并指示继续优化设计，合理控制造价，确保初步设计概算不超过项目投资备案估算。

2022年7月5日临武县财政评审中心对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装饰装修和土建部分项目预算进行评审（临财评〔2022〕39号）。该工程建设项目预算送审金额为427.34万元，核减金额39.16万元，评审金额为388.17万元（其中：建筑工程21.92万元，装饰工程290.44万元，安装工程75.26万元，预算评审费0.55万元），核减率9.1%。

（3）项目发承包阶段

2022年7月12日湖南创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临武县民政局的委托，就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装饰装修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政府采购编号为HNCDCG2022-071201）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采购预算金额388.17万元。2022年7月19日项目开标，按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湖南金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施工承包方，中标金额385.98万元。2022年7月20日，民政局签发谈判成交公告和中标通知书。

（4）项目施工阶段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2022年7月，县民政局委托郴州云盛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对工程施工全过程提供监理及相关服务。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图内容，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进行全过程监理及工程缺陷责任期监理，并协助业主做好工程进度支付、结算、决算审计等工作及其他义务。

施工承包合同：工程以固定单价方式承包，承包人包工包料。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6 日，竣工交付使用日期 2022 年 11 月 15 日，工期 100 天。

2022 年 9 月 9 日，县民政局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2022 年 9 月 20 日，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在施工单位提交的建筑工程开工安全生产审查表上签章同意申报。

（5）项目竣工阶段

截至绩效评价日，装饰装修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已完工，并有老人开始入住，但施工单位一直未办理竣工验收及结算。因资金短缺、筹措困难，未在此次采购项目范围内的电梯安装等附属工程也未实施。

3. 预算资金使用情况

（1）资金到位情况

本项目为 2022 年年中追加项目，年初预算 0 元，预算调增 386.43 万元，全年可执行指标 386.43 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未支付装饰装修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的工程款。

评价组延伸查看了 2023 年的支付情况，2023 年 1 月 20 日支付给金宸建设公司第一笔工程款 27 万元，2023 年 7 月 6 日支付给金宸建设公司第二笔工程款 60 万元。截至绩效评价日，共支付 87 万元工程进度款。

（三）预算资金绩效目标

1.绩效总目标

通过对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进行提质改造，改善居住环境，提升老人幸福感，有效解决部分下岗职工和就业困难群众的就业和再就业的问题，推动临武县养老事业的发展。

2.具体目标

(1) 产出数量

工程完成情况：项目完工进度执行情况。

(2)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项目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文件标准。

安全文明施工：项目是否进行安全文明施工，施工过程是否出现安全事故。

(3) 产出成本

总成本控制：成本控制在总预算内。

(4) 产出时效

各阶段工作及时性：是否按立项、可研要求时间及时开工；是否按批复或相关文件要求时间完成工程；完工项目是否及时办理验收、移交。

(5) 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公司接到临武县财政局委托后，成立了评价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人员、时间与程序作出了详细安

排，2023年9月11日至10月11日进行现场评价，查阅了项目资金财务资料、政府采购过程、管理制度等，向服务对象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共收回有效问卷35份。经统计汇总、认真分析、综合评价，并与项目单位沟通交流，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经综合评价，该项目得分83分，评价等级为“良”。

指标类别	所赋分值	得分
决策	15	11
过程	25	17
产出	31	26
效益	29	29
评价结果	100	83

详见附件1：临武县民政局2022年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装饰装修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三、预算支出主要绩效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数量

工程完成情况：根据临武县民政局2022年重点项目建设完成情况月度报表，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的装饰装修和土建工程，已于2022年12月完工。

2.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通过现场查看，存在个别房间的地板有明显开裂的现象。

安全文明施工：因项目已完工，未收到施工日志和监理日志，未发现项目现场的不文明施工以及安全事故。

3.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根据单位预算指标执行情况，成本控制在总预算内。

4. 产出时效

各阶段工作及时性：通过查看资料以及现场，施工承包合同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6 日，竣工交付使用日期为 2022 年 11 月 15 日，项目实际已于 2022 年 8 月开始拆除作业，于 2022 年 12 月完工，且截至绩效评价日项目仍未验收以及办理竣工结算。

5. 满意度。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市民满意度 95.61%。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改善居住环境，提升老人幸福感。县民政局积极推进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的提质改造，根据问卷调查结果，100% 的人认为项目实施改善了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的居住环境，提升了老人幸福感。

2. 有效解决部分下岗职工和就业困难群众的就业和再就业的问题，推动临武县养老事业发展。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为医养结合模式的养老服务，根据《湖南省民政厅关于全面开展特困人员照料护理工作的意见》（湘民发〔2017〕10 号）规定，原则上按不低于 1:6 和 1:3 的比例为部分和完全丧失生活自理能力特困人员配备照料护理人员。根据单位的反馈，福利中心将于 10 月底安排人员入住，护理人员的缺口将主要通过聘用下岗职

工和就业困难群众通过培训上岗。福利中心提质改造完成后，湖南日报、郴州新闻网等媒体多次报道改造后的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推进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引导爱心企业、有识之士关心支持养老事业，推动临武县养老事业的发展。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选择因地制宜，以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的提质改造为起点，在临武县再改造4个乡镇养老院，满足现行标准下的养老服务。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的提质改造，通过聘请监理单位现场监督、检查和验收，保障提质改造过程中的质量和安全。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管理不到位，绩效意识有欠缺

未实施全流程绩效管理。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的提质改造为年中追加项目，但未填报项目绩效目标表，年中未实施绩效目标监控；年末未开展绩效自评；未在临武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就预算绩效信息进行披露。

原因分析：单位绩效意识欠缺，未真正认识到绩效管理工作必要性和重要性。

（二）项目管理不到位，审批程序倒置

一是设计阶段审批程序倒置。2022年7月14日临武县住房和城乡建筑局就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项目初步设计进行批复，但是在2022年7月5日单位就已报临武县财政评审中心得出评审结论。

二是施工阶段审批程序倒置。2022年9月20日，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在施工单位提交的建筑工程开工安全生产审查表上签章，确认具备开工安全生产的条件。但根据临武县民政局2022年重点项目建设完成情况月度报表，项目已于2022年8月开始实施项目的拆除作业。

原因分析：一是项目计划工期紧，二是单位管理制度不完善，对工程项目建设全流程不清晰。

（三）施工资料缺失，工程进度滞后

1.施工现场资料缺失。一是施工单位无施工全过程的施工资料，包括施工日志、施工管理资料、施工技术资料、施工试验记录、施工质量验收记录、施工主要材料进场的合格证以及抽检记录。二是监理单位无监理日志、无监理月报等资料。

2.工程进度滞后。通过查看资料以及现场，施工承包合同工期计划：2022年8月6日开工，2022年11月15日竣工验收。根据临武县民政局2022年重点项目建设完成情况月度报表，项目于2022年8月开始拆除作业，2022年12月完工。

原因分析：县民政局在施工过程中管理不严，未严格按照工程项目管理流程执行，施工方、监理方相关人员对工作态度不严谨。

（四）竣工验收严重滞后，运营管理有风险

根据项目现场的查看，发现个别房间因布线开线槽回填后的地面有明显的下沉和开裂，工程质量有瑕疵，至评价结束日，仍

未督促施工承包人作修复处理。此次采购项目截至评价结束日仍未竣工验收及移交，且未在此次采购范围的附属工程，如电梯安装、绿化、大门等附属设施的改造以及配套设备购置还没有完工，但县民政局已陆续安排老人入住。工程未经验收以及对明显质量瑕疵的处理，即投入运营管理，可能会导致发生争议时难以界定发、承包方的责任问题，更可能会给工程质量留下隐患。

原因分析：项目施工单位对施工全过程质量把关不严，工程质量意识不强，县民政局和监理也未对施工单位形成有效约束。

六、有关建议

（一）强化绩效意识，开展全流程绩效管理

县民政局应根据年度工作计划或方案，做好绩效目标设置，对项目的实施目标要做细、做实，资金计划、实施内容、效益目标等要进行量化，设置可考核的绩效指标，使绩效目标在绩效管理工作中发挥指导性作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及时跟踪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做好每年项目绩效自评工作，依规定进行各项公示。

（二）健全管理制度，规范工程审批流程

按照《建筑法》的相关规定，分阶段及时、规范履行建设项目建设程序，避免出现审批手续倒置，未获得施工许可先开工等违规情况，确保项目施工建设程序合法合规。

（三）加大项目监管力度，提高执行进度

一是严格实施项目考核，项目申报、开工、过程监管、验收

应责任到人，督查施工单位做好施工现场资料的编制、整理和验收归档管理工作。二是科学合理确定工期、明确关键节点、安排施工进度、避免项目延期，同时加大定期督查力度，制定奖惩机制，并与工程进度款挂钩，提高工程施工及时率。

（四）加强后续运营管理，明确落实责任

积极落实采购项目的验收手续、质量瑕疵的处理和后续附属工程的完工，办理竣工结算，对于已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督促承包方及时进行整改落实，明确落实责任，履行职能。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湖南省城市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编制技术指南（试行）在“城市总体配置要求”方面指出：每百名老年人中，居家养老比例 90%，社区养老比例 6%~7%，机构养老比例 3%~4%；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床位数 35~40 张，政府运营的养老床位数占养老床位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护理型床位占养老床位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30%。根据郴州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显示，临武县常住人口为 322987 人，年龄结构中 0-14 岁占比 25.63%，15-59 岁占比 57.45%，60 岁以上占比 16.92%，65 岁以上占比 11.87%，初步确定临武县 65 岁以上老年人约为 38339 人，按每百名老年人中，机构养老比例 3%~4%，则机构养老服务人数为 1150~1533 人；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床位数 35~40 张，护理型床位占养老床位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30%，则临武县应配建护理型床位 403~460 张，目前临武县护理型床位数 148 个（含本次改造完

成的 100 个）。为推动养老事业的发展，根据《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郴州市“一老一小”整体解决方案〉的通知》（郴政办发〔2023〕8 号）的文件精神，临武县民政局还将通过整合，陆续改造 5—6 个乡镇敬老院（每个敬老院将配置大致 100 张以上床位），全县将达到 1004 张床位的规模，将分散型养老机构改造成集约型养老机构，在保障护理型床位需求的情况下，对社会开放养老服务。

附件：

1. 临武县民政局 2022 年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装饰装修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 临武县民政局 2022 年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装饰装修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绩效评价问卷调查
3. 重点绩效评价问题清单统计表



临武县民政局2022年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 提质改造装修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项目立项(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省县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责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发展规划以及相关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发展规划以及相关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2.00	0.00	
项目决策(1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相关政策及审批文件是否有效，合同及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④新出台的政策和项目是否进行事前绩效评估。	①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计0.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②政策及审批文件有效、合同及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计0.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计0.5分，否则，酌情扣分； ④新出台的政策和项目有事前绩效评估，得0.5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00	0.00	
绩效目标(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所有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反映项目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预期效益；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0.00	2.00	无绩效目标申报表，扣2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主管部门或资金使用单位是否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审核。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④主管部门或资金使用单位完成项目绩效目标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0.00	2.00	无绩效目标申报表，扣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项目决策 (15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否建有项目库；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含有效文件、县政府会议纪要和主要领导批示所明确的具体金额），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预算超预算该项扣全扣。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建有动态管理的项目库、有明确标准，有充分的依据，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00	0.00	
				①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有效；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是否全面、合理。	①分配办法健全、规范、有效，计0.5分，1例不符合扣0.1分；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计0.5分，1例不符合扣0.1分。	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因素选择是否全面、合理，用以反映和考核分配制度的规范性。	1.00	0.00	
	资金投入 (7分)	2		①项目资金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结果公平、合理；②实际安排的项目资金是否进行公开申报或从项目库中选取经评审确定。	①实际分配符合办法要求，结果公平、合理，计1分，1例不符合扣0.1分，扣完为止；②经公开申报或从项目库选取审核得1分，否则不得分。	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结果是否公平、合理，用以反映和考核分配办法的有效执行情况。	2.00	0.00	
				①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在公开渠道进行公示；②公示是否及时，公示期是否到达要求；③公示内容准确；④公示内容完整。	①资金分配结果在公开渠道及达到规定期限要求，进行公示，计0.5分；②公示内容准确、完整，计0.5分。否则，酌情扣分。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项目公示资料，据实确定应公示而未公示的项目资金范围额度和公示时效。	1.00	0.00	
	结转结余 资金合理性	1		结转结余数据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	县本级公共项目资金原则上不能结转，无结转得1分，有结转不得分（民生资金除外）。	反映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00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经审批或下达资金指标文后，根据合同约定在规定时限内拨付到项目，资金到位率达到95%以上计3分，否每下降1%扣0.2分，扣完为止。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的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3.00	0.00	
		预算执行进度率和调整率	4	①预算执行进度=截止预算年度已安排使用的预算项目资金/预算资金*100%。 ②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金额/年初预算金额（应提交经审批调整的用途及原因） ③是否进行了绩效目标监控，并有纠偏措施。	①资金安排在11月底之前分配完毕，计2分；全年执行进度低于95%，不计分。 ②预算调整率低于5%计1分，按比例每上升1%扣0.2分（经审批允许调整的除外），扣完为止。 ③有绩效目标执行监控的得1分，没有绩效目标执行监控的不得分。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调整情况，据实确定实际执行进度和预算执行调整情况。	4.00	0.00	
项目过程 (25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各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②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和单位集体决策，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不存在项目申报与合同和资金下达内容不符的，计2分，出现1例不符合，本指标的5分全扣；⑤违规情况特别严重的，重点绩效评价等级定为“差”。	5.00	0.00	
		信息公开	1	①项目绩效目标和目标完成结果、自评情况等信息是否全覆盖、及时、准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开。	全覆盖、及时、准确公开项目绩效目标和目标完成结果、自评情况等信息，计1分，每有一项未公开扣0.35分。	根据财政部门批复或通报的文件执行。	0.00	1.00	未进行信息公开，扣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①项目单位按有关规定需要进行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项目评审的项目，是否做到应采尽采、应招尽招、应评尽评，无规避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项目评审等行为；②是否按规定对有关项目进行中期检查、绩效目标监控、竣工验收，并进行跟踪管理；③是否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管理制度。	考核为项目的顺利开展的制度建设情况和执行情况，根据主管单位和项目单位的制度建设和相关制度执行监督检查及验收资料进行评价	①、②、③各计1分。如果有部分单位①、②均不适应，则③为3分，有一项不适应，则③为2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2.00	②未进行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及跟踪管理，扣1分；③项目管理制度不完善，扣1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00	①初步设计未批复之前已完成预算评审。未及时获取施工许可证先开工的情况，未遵守相关规定，扣0.5分；③无施工日志、监理日志，无工程全过程的施工资料，扣0.5分。
	问题整改情况		3	近三年财政重点评价、巡视、审计等其他监督检查中存在的问题是否进行整改。	根据近三年重点绩效评价报告、巡视、审计报告，本年度单位整改资料，查看单位的整改情况	重点问题全部整改，计3分；重点问题部分整改，计2分；重点问题未整改且无整改情况说明的不计分。	3.00	0.00	
	绩效自评管理情况		4		根据县财政局对专项资金自行评价报告的审核结果通报进行评价。现场评价组根据单位自评报告进行评定。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②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	0.00	4.00	①未开展绩效自评，扣4分。 ②自评数据不准确、不真实，报告内容不完整，问题不具体，意见无操作性，每1处扣0.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产出数量(10分)	工程完成情况	10	项目完工进度执行情况。	完工进度率=（实际项目进度比例/计划项目进度比例）*100%。实际项目进度比例：本年度内项目实际完成的工作进度。计划项目进度比例：本年度项目合同或实施方案中约定计划的工作进度。	根据实际项目完工进度占计划完工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10分*完工进度率）	考核项目的完工质量是否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文件标准，计5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0.5分；如不符合质量要求，且存在重大影响，此项指标不得分。	10.00	0.00	
产出质量(10分)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文件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文件标准，《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市政府、市发改委等文件要求，验收质量把控是否到位。	考核项目的完工质量是否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文件标准，计5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0.5分；如不符合质量要求，且存在重大影响，此项指标不得分。	考核项目的施工过程中是否存在安全隐患，施工人员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计5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上述要求，扣1分。施工过程出现安全事故，则不计分。如出现重大的安全事故，本次重点绩效评价等级定为“差”。	4.00	1.00	个别房间的地面上有明显开裂的现象，扣1分。
项目产出(31分)	安全文明施工	5	项目是否进行安全文明施工，施工过程是否出现安全事故。	①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进行安全文明施工，施工现场不存在安全隐患，施工人员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计5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上述要求，扣1分。施工过程出现安全事故，则不计分。如出现重大的安全事故，本次重点绩效评价等级定为“差”。	考核项目施工过程中是否执行安全文明施工，是否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是否存在安全事故。	①项目在中标合同确定的工期内完成建设任务，按计划开工，计2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②按计划完工计2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③工程及时办理验收、移交，计2分；否则不计分。	5.00	0.00	
产出时效(6分)	各阶段工作及时性	6	①是否按立项、可研要求时间及时开工；②是否按批复或相关文件要求时间完成工程；③完工项目是否及时办理验收、移交。	①项目在中标合同确定的工期内完成建设任务，按计划开工，计2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②按计划完工计2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③工程及时办理验收、移交，计2分；否则不计分。	考核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阶段主要工作是否及时完成。	①项目在中标合同确定的工期内完成建设任务，按计划开工，计2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②按计划完工计2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③工程未办理验收、移交，扣2分；	2.00	4.00	②实际完工至少晚于计划15天，扣2分 ③工程未办理验收、移交，扣2分；
产出成本(5分)	成本控制率	5	项目成本是否超可研、预算（概算）批复数，成本变动是否在合理范围内。	①概算批复数与可研批复数之差不超过可研批复数的10%，计1分，否则不计分；合同比总金额或成本支出总额（按较大数计算）控制在可研、预算（概算）批复数以内，计1分，否则不计分；②部分分项工程合同比总金额或成本支出金额（同上）均在招标控制价以内，计1分，每发现一个超控制价，扣0.2分，扣完为止。	考核项目成本是否控制在可研、预算（概算）批复及招标控制价以内，各项成本变动是否合理。	①概算批复数与可研批复数之差不超过可研批复数的10%，计1分，否则不计分；合同比总金额或成本支出总额（按较大数计算）控制在可研、预算（概算）批复数以内，计1分，否则不计分；②部分分项工程合同比总金额或成本支出金额（同上）均在招标控制价以内，计1分，每发现一个超控制价，扣0.2分，扣完为止。	5.00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扣分	扣分理由
项目效益 (29分)	社会效益	考核项目实施后是否起到提升老人幸福感的作用	5	完善配套设施，以医养结合模式进行管理，提升老人幸福感。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反映，得分≥95%得满分，满意度低于70%不得分，每低于标准下降1%扣除0.24分。	根据项目实施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的社会效益	根据项目实施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的社会效益	5.00	0.00	
				升级改造，改善居住环境。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反映，得分≥95%得满分，满意度低于70%不得分，每低于标准下降1%扣除0.24分。	根据项目实施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的社会效益	根据项目实施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的社会效益	5.00	0.00	
		考核项目实施后是否对居住环境有改善效果		有效解决下岗职工和就业困难群众的就业和再就业问题，记5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项目实施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的社会效益	根据项目实施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的社会效益	5.00	0.00	
	可持续影响	考核项目实施后是否有效解决部分下岗职工和就业困难群众的就业和再就业的问题	5	项目实施具有可持续性，将推动临武县养老事业发展。有效推动得6分，无推动不得分	根据项目实施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的可持续影响	根据项目实施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的可持续影响	6.00	0.00	
		考核项目实施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设计问卷对服务对象进行随机问卷调查，满意度95%以上得满分，80%以下不得分。扣分标准为：95%以上得满分，每降低1%，扣(满额度分值/15)分，扣完为止。	反映服务对象对改造后的社会福利中心的满意程度。	反映服务对象对改造后的社会福利中心的满意程度。	8.00	0.00	满意度98.57%
	合计		100				83.00	17.00	

附件 2

临武县民政局 2022 年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装饰 装修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绩效评价问卷调查

1、在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前，您有去现场了解过或者入住过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有	28	80%
B. 没有	7	2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5	

2、您希望以什么方式养老？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独居	0	0%
B. 和子女一起住	3	42.86%
C. 社区养老	0	0%
D. 养老院	4	57.14%
E. 其他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	

3、您认为养老最需要什么样的服务？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医疗服务	4	57.14%
B 心理咨询服务	0	0%
C 娱乐服务	0	0%
D 健康服务	3	42.8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	

4、如您选择在养老院养老，您比较重视哪些方面？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居住环境	6	85.71%
B 服务质量	5	71.43%
C 娱乐性	3	42.86%
D 安全性	3	42.86%
E 配套实施齐全性	7	10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	

5、您觉得对老年人的关注度怎样？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很关心	6	85.71%
B、还可以	1	14.29%
C、不够	0	0%
D、一般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	

6、您认为对老年人应该加大哪些方面的投资？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社会福利	6	85.71%
B、生活环境	5	71.43%
C、心理顾问	5	71.43%
D、医疗服务系统	5	71.4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7	

7、您认为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前的的住宿条件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好	12	42.86%
B 一般	15	53.57%
C 差	1	3.5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8、您认为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前的环境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好	14	50%
B 一般	14	50%
C 差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9、您认为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后是否起到提升老人幸福感？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是	28	100%
B 否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10、您认为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提质改造后的院内环境是否得到改善？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是	28	100%
B 否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11、您对提质改造后的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整体状况是否满意？ [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98.57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非常满意	26	 92.86%
B 满意	2	 7.14%
C 一般	0	 0%
D 不满意	0	 0%
E 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8	

12、您对养老服务事业的发展还有哪些意见和建议？[填空题]

- (1) 加大资金投入，改善设施设备，加强员工培训，提升服务质量
- (2) 多培训护理专业人才
- (3) 把分散供养的特困人员全失能的入住到社会福利中心
- (4) 提高工作人员的整体素质

重点绩效评价问题清单统计表

序号	资金主管部门	项目名称	存在问题	原因分析	处理建议	备注
1	临武县民政局	临武县民政局2022年临福利中心提装饰装修改造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	绩效管理不到位，绩效意识有欠缺。临武县社会福利中心的提质改造为年中追加项未实施，但未填报项目绩效目标表，年中未实施绩效信息公示，未在临武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就预算绩效信息进行披露。	单位绩效意识欠缺，未真正认识到绩效管理工作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强化绩效意识，开展全流程绩效管理 民政部门应根据年度工作计划或方案，做好绩效目标设置，对项目的实施内容、效 益指标等要细化、做 实，资金计划，设置可考核的绩效指标，使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做好绩效管理工作中，要及时跟踪工作，依规定进行各项公示。	
2	临武县民政局	临武县民政局2022年临福利中心提装饰装修改造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	项目管理不到位，审批程序倒置。项目是设计阶段审批，但是在2022年7月14日临武县住房和城乡建筑局中心提质量改造项目初步设计进行批复，但是在2022年7月5日单 位就已报临武县财政评审中心得出评审结论。二是施工阶段审批程序倒置。2022年9月20日，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在表上签章，确认具备开工条件。三是施工阶段审批提交的建筑工程开工安全生产审查表2022年重点项目的拆除作业。项目已于2022年8月开始实施项目的拆除作业。	一是项目计划工期紧，二是单位管理制度不完善，三是对工程项目建设全流程清晰。	健全管理制度，规范工程审批流程 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分阶段及时、规范履行建设项目建设全 流程，避免出现审批事项倒置，未获得施工许可先开工等违规情况，确保项目施工建设程序合法合规。	

序号	资金主管部门	项目名称	存在问题	不合规涉及金额	原因分析	处理建议	备注
3	临武县民政局	临武县2022年福利中心装饰装修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	<p>施工资料缺失，工程进度滞后</p> <p>1.施工现场资料缺失。一是施工单位无施工全过程的施工资料，包括施工技术资料、施工试验记录、施工质量记录、施工日志、施工主要材料进场的合格证以及抽检记录。二是监理单位无监理日志、无监理月报等资料。</p> <p>2.工程进度滞后。通过查看资料以及现场，施工承包合同工期计划：2022年8月6日开工，2022年11月15日竣工验收。根据临武县民政局2022年重点项目建设完成情况月度报表，项目于2022年8月开始拆除作业，2022年12月完工。</p>		<p>加大项目监管力度，提高执行进度</p> <p>一是严格实施项目考核，项目申报、开工、过程监管、验收到人，督查施工现场科学合理的编制、整理和验收归档管理点、整理和明确关键节点、定期检查，同时加大对工程进度款支付。二是监理方、监理人员对工程质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安排施工进度，制定奖惩机制，并与工程进度挂钩，提高工程施工及时率。</p>		
4	临武县民政局	临武县2022年福利中心装饰装修和土建部分采购项目	<p>竣工验收严重滞后，运营管理有风险</p> <p>根据项目现场的查看，发现个别房间因布线开线槽回填后的地面有明显下沉和开裂，工程量未完成，至评价结束日，仍未督促施工承包人进行修复及移交。此次采购项目截至目前仍未竣工验收，且未对附属设施等附属设施进行维修。此次采购项目的附属工程，如电梯安装、绿化、大门已陆续安排老人入住，在此期间，可能存在质量问题。导致发生争议时难以界定责任问题，更可能会影响工程质量。工程未经验收以及配套设施设备购买还没有完工，但民政局已陆续安排老人入住。可能导致投入使用后出现的质量问题，即投入运营管理，可能会给工程质量留下隐患。</p>	15.53万元	<p>加强后续运营管理，明确落实责任</p> <p>项目施工单位对施工全过程把关不严，工程质量和量意识不强，民政部门和监理也未对施工单位形成有效约束。</p>		

备注：1.请各评价工作组在完成现场评价工作之后，将经过核实的问题按此表格式进行统计，发送给绩效股；
 2.“涉及金额”是指存在的问题的金额，如不存在金额问题，无需填写；
 3.如同一项目存在多个问题，可分行填写。